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3-093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2年12月23日——2023年12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1）。

截至2023年8月21日，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12,000万元。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与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023年8月22日、2023年8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9,000万元，公司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